OCT022018_02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由 M-S- 日期：2018年10月2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名石油工程师，寻求作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获得第二优先移民分类，并寻求对此EB-2分类所附工作要求给予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在申请人已确立EB-2分类资格后，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可酌情批准国家利益豁免，前提是申请人证明：(1) 该外国国民拟从事的事业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2) 该外国国民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从事的事业；以及(3) 总体而言，豁免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AAO 2016)。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认定申请人符合作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的分类资格，但她未能确立豁免所需的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额外证据，并主张其根据Dhanasar框架有资格获得国家利益豁免。

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为确立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申请人必须首先证明符合 underlying EB-2 签证分类的资格，即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或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才能的个人。由于该分类要求个人的服务由美国雇主寻求，因此需要单独证明豁免工作要求符合国家利益。

该法第203(b)条规定了这一顺序框架：

Matter of M-S-

(2) 属于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具有特殊才能的外国人。-

(A) 一般规定。- 签证应提供给……符合条件且属于持有高级学位或同等学历的专业人士的移民，或因其在科学、艺术或商业方面的特殊才能，将前瞻性地实质性惠及美国国家经济、文化或教育利益或福祉，且其科学、艺术、专业或商业方面的服务由美国雇主寻求的移民。

(A) 一般规定。- 签证应提供给……符合条件且属于持有高级学位或同等学历的专业人士的移民，或因其在科学、艺术或商业方面的特殊才能，将前瞻性地实质性惠及美国国家经济、文化或教育利益或福祉，且其科学、艺术、专业或商业方面的服务由美国雇主寻求的移民。

(8) 豁免工作要求-

(i) 国家利益豁免……司法部长在认为符合国家利益时，可豁免(A)项关于外国人在科学、艺术、专业或商业方面的服务须由美国雇主寻求的要求。

虽然该法或相关法规均未定义“ 国家利益 ”一词，但我们在先例决定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中提出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框架。1 Dhanasar指出，在确立EB-2资格后，USCIS可酌情在满足以下条件时批准国家利益豁免。

第一项条件，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聚焦于外国国民拟从事的具体事业。该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在确定拟从事的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我们考虑其潜在的前瞻性影响。

第二项条件将焦点从拟从事的事业转向外国国民。为确定其是否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从事的事业，我们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的教育、技能、知识以及在相关或类似努力中的成功记录；未来活动的模式或计划；实现拟从事事业的任何进展；以及潜在客户、用户、投资者或其他相关实体或个人的兴趣。

第三项条件要求申请人证明，总体而言，豁免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在进行此分析时，USCIS可评估以下因素：鉴于外国国民的

1 在宣布这一新框架时，我们撤销了此前的先例决定Matter of 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22 I&N Dec. 215 (Act. Assoc. Comm'r 1998) (NYSDOT)。

.

Matter of M-S-

资格或拟从事的事业性质，外国国民获得工作邀请或申请人获得劳工证是否不切实际；即使假设其他合格美国工人可用，美国是否仍将从外国国民的贡献中受益；以及外国国民贡献的国家利益是否足够紧迫，以致值得放弃劳工证程序。在每种情况下，所考虑的因素必须综合表明，总体而言，豁免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2

二、分析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符合作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的分类资格。3 需要确定的唯一问题是申请人是否已确立豁免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

记录显示，在提交申请时，申请人正在同时攻读石油工程博士学位，并在USC兼职担任研究助理。4 她声称其研究旨在推进“ 对油气储层中复杂动力学的理解 ”。审理主任发出了补件通知（RFE），告知申请人Dhanasar框架。关于其拟从事的事业，RFE指出了其学业和奖学金的临时性质，并要求她“ 提供有关您当前就业以及您在行业中未来工作计划和该工作何时开始的更新信息和证据 ”。5

在回应审理主任的RFE时，申请人提供了一份陈述，讨论了其“ 未来研究计划 ”和“ 未来工作机会 ”。关于其“ 未来研究计划 ”，她表示打算在三个领域开展研究：(1)“ 使用分子动力学模拟对非常规储层中的基础物理进行建模 ”，(2)“ 使用数据分析和储层模拟开发快速高精度的储层管理工具 ”，以及(3)“ 制定成功的碳封存策略 ”。关于其“ 未来工作机会 ”，申请人声称她收到了关于在 和
的博士后职位的沟通。她进一步表示：“ 我已收到_____的联系，

2 关于这三项条件的详细阐述，见Dhanasar, 26 I&N Dec. at 888-91。
3 记录显示，申请人于2016年5月从 获得石油工程理学硕士学位。
4 其初始提交材料包括一封来自USC石油工程项目主任的信函，称申请人“ 在攻读石油工程博士学位的同时进行研究……在其研究职位上，[申请人]进行各种研究，包括在储层模拟和预测的前沿领域开展研究。 ”根据申请人的表格 I-140 和表格 ETA-7508（外国人资格声明），她在USC担任研究助理和博士研究员，每周工作20小时。
5 由于申请人申请豁免工作要求，她无需拥有来自特定雇主的工作邀请。但是，USCIS将考虑有关其当前和未来职位的信息，以说明她打算以何种身份工作，从而确定其拟从事的事业是否满足Dhanasar框架第一项条件的要求。

.

Matter of M-S-

加州最大的石油生产商（附电子邮件），以及初创公司如
该公司致力于实施数据和物理模型以优化油气储层产量（附电子邮件）。”审理主任否决了申请，称“未提供有关这些工作的细节及其内容。这将使我们能够确定这些来源是否会支持她在三个重点未来研究领域的工作。”

在上诉书面论证意见中，申请人“提议开展关于油气开采与管理的高级研究，以改进该领域可用的技术和工具”。她提供了一封2018年3月的信函，[已隐去]表明她已接受该公司油藏工程师一职。然而，该信函并未说明申请人将代表[已隐去]开展何种（如有）研究。6 尽管审理主任要求澄清，申请人仍未提供充分的信息和证据，以确定其拟议工作是否会涉及她先前所指明领域的研究，或者其作为石油和油藏工程师的预期工作是否以其他方式具有上升到国家重要性层面的更广泛影响。在Dhanasar案中，我们认定申请人必须明确“外国国民提议开展的具体工作”。Id. at 889。记录未充分解释申请人的拟议工作，以致我们在没有额外信息和证据的情况下无法认定其工作将同时具有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且她处于能够推进其拟议工作的有利地位。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权衡之下，豁免工作邀请要求及由此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

III. 结论

由于申请人未满足Dhanasar分析框架中规定的三项必要条件，我们认定她未能证明其有资格或以其他方式在自由裁量权下值得获得国家利益豁免。

裁定：上诉被驳回。

引用为 Matter of M-S-, ID# 1559104 (AAO Oct. 2, 2018)

6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难以想象二十一世纪的工程师能够在不进行研究的情况下履行工程职责”。尽管律师提供了“研究”的Merriam-Webster定义并主张工程职业的职位本质上涉及一定程度的研究，但此处的问题在于申请人提议开展的具体工作以及该工作是否在该领域具有更广泛的影响。